

证券代码：600708 证券简称：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55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等相关文件之规定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光大证券”）作为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原上海海博股份有限公司）（下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保荐机构，原指定侯良智先生为保荐代表人，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责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光大证券《关于更换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说明》，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侯良智先生因工作需要，不再负责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光大证券决定指派张向红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担任本公司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相关保荐职责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张向红先生。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光大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。

本公司对侯良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

附：保荐代表人张向红先生简历

张向红，男，汉族，1973年11月生，中国共产党党员，本科学历。现

任光大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资深经理；具有保荐代表人、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和会计师、经济师职称。拥有多年银行业工作经验、多年审计及投资银行业务工作经验，熟悉金融、财务、税务、经济法律、审计等专业知识；曾主持或参与了河南思可达 IPO、江阴银行 IPO、广东某军工企业 IPO、青海银行增资扩股等多个 IPO 项目和财务顾问项目。